



检测报告

编号: ZC220335B

项目名称:

9 月废水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:

平罗县德渊污水处理有限公司
(第二污水处理厂)

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

2022 年 9 月 23 日

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93012050531

名称: 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

地址: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 110 国道西, 煤机一厂东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93012050531

发证日期: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

有效期至: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

发证机关: 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章和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数据页和资质证书页无本司检测报告专用（钢印）章无效。
- 3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4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5、委托方如对监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视为对本报告检测结果无异议。
- 6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7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复制（全本复印除外）、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
承 担 单 位：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

报 告 编 写 人：赵甜

审 核：陶婷婷

签 发：杨增辉

检 测 人 员：高玉华、彭迪、王孟嘉、赵莹、陶婷婷、
李楠楠、吴晓艳

检测单位：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石嘴山市大武口区 110 国道西、煤机一厂东

联系电话：0952-2056777

1. 任务来源

受平罗县德渊污水处理有限公司（第二污水处理厂）的委托，依据“平罗县德渊污水处理有限公司（第二污水处理厂）自行监测方案”（以下简称“监测方案”），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组织技术人员对指定的生活污水进行了现场检测，依据检测结果编制此报告。

2. 检测内容

检测项目、点位及频次一览表见表 2.1，水质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一览表见表 2.2。

表 2.1 检测项目、点位及频次一览表

序号	检测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状态描述
1	生活污水总排口	ZC220335SY1~3	pH、氨氮、化学需氧量、色度、粪大肠菌群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动植物油类、石油类、悬浮物、总磷、总氮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3 频次/天	微黄、澄清

表 2.2 水质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一览表

序号	项目	检测方法		使用仪器	
		分析方法及来源	检出限 (mg/L)	仪器名称、型号	仪器检定（校准）有效期
1	pH 值	《便携式 pH 计法》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	/	溶氧仪（综合水质检测仪）AZ86031	2022. 7. 14~ 2023. 7. 13



2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 HJ 828-2017	4	标准微晶 COD 消解器 GL-112 型	/
3	氨氮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5-2009	0.02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	2022.7.14~ 2023.7.13
4	总氮	《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HJ 636-2012	0.05		
5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《水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》GB/T 7494-87	0.05		
6	总磷	《水质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 GB 11893-89	0.01		
7	石油类	《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》HJ 637-2018	0.06	红外测油仪 GH-800	2022.7.14~ 2023.7.13
8	动植物油类				
9	粪大肠菌群	《水质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滤膜法》HJ 755-2015	20MPN/L	恒温恒湿培养箱 303-00A	2022.7.14~ 2023.7.13
10	五日生化需氧量	《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 HJ 505-2009	0.5	恒温恒湿培养箱 HSP-80B	2022.7.14~ 2023.7.13
11	悬浮物	《水质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GB 11901-89	/	电子天平 BSA124S	2022.7.14~ 2023.7.13
12	色度	《水质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》HJ 1182-2021	2（倍）	50ml 比色管	/

3.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3.1 检测过程严格按照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91.1-2019）的要求进行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措施，检测仪器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，经检定（校准）合格并在有效期内；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。

3.2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。

3.3 为保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和精密性，样品分析采用密码平行样、实验室平行、质控样等质控措施，质控措施一览表见表 3.1。

表 3.1 质控措施一览表

序号	分析项目	实验室平行样	是否合格	质控样/加标	是否合格
1	化学需氧量	1	合格	1	合格
2	氨氮	1	合格	1	合格
3	总磷	1	合格	1	合格
4	总氮	1	合格	1	合格
5	五日生化需氧量	1	合格	1	合格
6	动植物油类、石油类	/	/	1	合格
7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1	合格	1	合格

4. 检测结果

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4.1。

表 4.1 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	2022 年 9 月 14 日		检测点位		生活污水总排口		日均值/ 范围值	标准 限值	是否 达标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时间及样品编号							
			14:30	16:30	18:30					
			ZC220335SY1	ZC220335SY2	ZC220335SY3					
1	pH	无量纲	6.95	7.03	7.06		6.95~7.06	6~9		
2	化学需氧量	mg/L	20	20	20		20	50		
3	总磷	mg/L	0.23	0.24	0.23		0.23	0.5		
4	氨氮	mg/L	1.89	1.79	1.82		1.83	5		
5	总氮	mg/L	9.25	8.95	9.23		9.14	15		
6	色度	倍	20	20	20		20	30		达标
7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6.4	6.6	6.8		6.6	10		
8	动植物油类	mg/L	0.41	0.41	0.41		0.41	1		
9	石油类	mg/L	0.53	0.53	0.53		0.53	1		
10	悬浮物	mg/L	4	5	5		5	10		
11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mg/L	0.143	0.147	0.145		0.145	0.5		
12	粪大肠菌群	MPN/L	70	70	70		70	-		-
执行标准		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-2002)表 1 一级标准 A 标准。								
备注		1. 检测数据仅代表检测时工况; 2. “-”表示暂无执行标准;								

5. 结论

由表 4.1 可知：生活污水总排口检测项目共 12 项，其中 11 项均低于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8918-2002）表 1 一级标准 A 标准。

报告编制：赵甜 审核人：陶瑞高 签发人：孙瑞华

日期：2022.9.23 日期：2022.9.23 日期：2022.9.23

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



